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106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6年12月7日（星期四） 中午12時10分整

貳、開會地點：中正堂貴賓室

參、主 席：鄭匡佑委員 紀錄：童秋雅

肆、出席人員：蔡佳良委員、黃滄海委員、周學雯委員、馬上鈞委員、王駿濠委員、莊智瀚(學生代表)、吳汶錡(學生代表)、游恆鈞(碩專生代表)

伍、列席人員：無

陸、請假人員：無

柒、確認前次(106.9.15-1)會議紀錄與執行情形報告(附件1,第1-2頁): **確認**。

捌、主席報告：有關106學年度第1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鐘點數加計案備查案，已於106年10月18日（星期三）管理學院第1次課程委員會議照案通過，並由院統整送教務處辦理後續事宜。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教師：所辦公室

案由：有關106學年度第2學期碩士班及碩專班課程安排與教師授課時數，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課務組來文通知辦理，檢附106學年度第2學期碩士班(附件2,第3頁)及碩專班(附件3,第4頁)排課表。
- 二、開授新學期碩專班課程如下列：
 - (一)、必修課程(確定課程)：專題討論(二、四)、碩士論文(二)。
 - (二)、核心專業(**暫排**課程)：人力資源與財務管理。
 - (三)、專業選修(經調查開課意願回覆後明細如下表)：

編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上課星期	備註
1	體適能與運動處方專題研究	2	王駿濠、黃鴻鈞、林欣仕	週五、六	預開：課程大綱(附件4,第5頁)
2	運動場地與休閒設施規劃與管理	3	馬上鈞、黃賢哲、葉公鼎	週六	暫排

三、為利於碩專班未來排課，專業選修課程可採輪流開課之順序。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送所務會議核備。

決議：

一、經會議討論協調後，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授課程及師資如下表：

(一)、碩士班課表：

必選修	領域代號	預計開授	學分	授課教師	英語授課	上課時段
必修	PHL 共同	教育統計與電腦應用	3	馬上鈞(2)*王駿濠(1)		W5: 1-3
		專題討論(二)	1	蔡佳良		W5: 4
		專題討論(四)	1			
各領域核心專業	H	運動健康心理專題研究	3	王駿濠		W3: 2-4
專業選修	H	體適能與運動處方專題研究	2	蔡佳良		W4: 3-4
	H	健身促進策略與運動指導專題研究	3	林麗娟		W3: 2-4
	P	最佳化設計:理論與運動產業及工程之應用	3	鄭匡佑	●	W2: 2-4
	L	運動場地與休閒設施規劃與管理	3	葉公鼎(1)馬上鈞(1)* 黃賢哲(1)		W2: 2-4
	PHL 共同	碩士論文(二)		蔡佳良		W5: 4

(二)、碩專班課表：

必選修	預計開授	學分	授課教師	上課時段	備註
必修	專題討論(二)	1	馬上鈞老師	W6; 8-9	2 週上 1 次 (單週)
	專題討論(四)	1	馬上鈞老師	W6; 8-9	
	碩士論文(二)	2	未訂(如說明二第 1 點)	W7; 2-4	2 週上 1 次 (單週)
核心專業 (順 4)	人力資源與財務管理	3	周學雯老師(主授教師)	W6; 2-4, 5-7	2 週上 1 次 (雙週)
專業選修	體適能與運動處方專題研究	2	蔡佳良老師、王駿濠老師、黃鴻鈞老師、林欣仕老師	W6; 8-B	2 週上 1 次 (雙週)
	運動場地與休閒設施規劃與管理	3	馬上鈞老師(主授教師)	W6; 2-4, 5-7	2 週上 1 次 (單週)

二、碩專班課程說明：

(一)、必修課程：

1. 「碩士論文(二)」：上課模式及授課教師擇定方式，依有選課之學生排定授課教師，並請有選課的同學與指導教授自行依約排定時間 meeting 及討論，以便指導教授評定期末成績。

(二)、核心專業課程：

1. 「人力資源與財務管理」：授課教師由周學雯老師擔任主授教師，另由主授教師邀請相關學術領域教師參與輪流授課，教師人選目前邀請中。

(三)、專業選修課程：

1. 「體適能與運動處方專題研究」：授課教師由蔡佳良老師擔任主授教師，另由王駿濠老師、黃鴻鈞老師、林欣仕老師共同參與，採輪流授課方式。
2. 「運動場地與休閒設施規劃與管理」：授課教師由馬上鈞老師擔任主授教師，另由主授教師邀請相關學術領域教師參與輪流授課，教師人選目前邀請中。

三、修正後通過並更新排課系統之明細，敬請授課教師確認上課時間/星期及單雙週，若對於排法有疑義之處，請儘快與所辦聯繫。

提案二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有關 106 學年第 2 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鐘點數加計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第 10 點第 1 項第 2 款規定，非以英語為母語之專任老師開授以英語授課之課程，經系、所、院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其授課鐘點數乘以 1.5 倍計算，惟每一課程加計後累計之鐘點數以不超過 3 倍為限，且加計之鐘點數不列入教師最低授課時數計算為原則。
- 二、有關本所教師開授體育、通識及他系課程部份，爰請由開課單位召開會議討論，檢附 106 學年第 2 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加計時數清冊（附件 5，第 6 頁）。
- 三、依管理學院 105 年 4 月 20 日 104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提案四決議，管理學院英語授課時數加計以一般課程為限，通識教育課程不予納入；在職專班英語授課時數之加計，由專班自行決定。
- 四、本學期英語授課鐘點數加計 1.5 倍計算如下：

教師姓名	職級	開課系所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鄭匡佑	教授	RB	7	最佳化設計：理論與運動產業及工程之應用	3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說明四表列課程，並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三

提案者：蔡佳良老師

案由：有關碩士班「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法」開課標準，請討論。

說明：為希望提供學生最新的研究趨勢與相關議題，建議以近三年有主持科技部研究計畫或有第一作者國際期刊發表者為授課老師要件。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提送所務會議核備。

決議：維持「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法」輪流授課，另建議授課教師隨時自我檢視是否有符合下列要件。

一、近三年有主持科技部研究計畫。

二、有第一作者國際期刊(SCI/SSCI)發表者或休閒管理領域(TSSCI)期刊之原創性論文。

壹拾貳、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者：周學雯老師

案由：有關碩專班「專題討論」修課標準，請討論。

說明：本所專題討論課程以輔導學生完成碩士論文(報告)為目標，分為專討一至四，請學生依個別論文進度時程，修習專題討論課程。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提送所務會議核備。

決議：建議各學期學生報告進度如下：

一、專題討論一：期刊研讀報告(限 1-2 篇)

二、專題討論二：文獻探討報告(與碩論相關之綜論型文章或整合三篇文獻)

三、專題討論三：研究計畫報告

四、專題討論四：學位論文報告

壹拾參、散會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7 日 下午 1 時 20 分整